

湧

明

幢

朱國禎著

小

品

第三冊

進步書
局校印

新
子
部
船

PDG

湧幢小品卷之七目錄

開科

御製策問

試錄

試額

題石建坊

策題

殿試改期

請改試期

兵科瀛洲真像

會場支費

會試搜檢

密探狀元

元會

詞識

竝賜袍帶

倫氏之盛

卸筆再改

失中三元

易水生

父子解元

二酉解元

試官

京考

迴避

制科盛際

小座主

考試得人

傳臚之謬

進士回籍

忠愍名次

遼陽試士

減補坊銀

京尹黜卷

名先狀元卷

閩中鼎甲

閩中定命

擬題決文

傳題

覆試得釋

場後口語

各省監臨

文武宴

試院

恩貢

代筆

斷么絕六

嚼筆

常服入試

武試

進士中制

焚私書

王老陳少

宋制科

馮京

陳氏兄弟

進士書榜首

蔡傳進士

雁塔

湧幢小品卷之七

明 湖上朱國禎輯

開科

洪武四年乃開科之首。其序文只曰紀錄題辭。知貢舉官一人。忠勤伯右丞相汪廣洋。左丞相胡惟庸。時已尚左。而右居先者。以封伯故也。主文官二人。禮部尚書陶凱。前翰林侍讀學士潘廷堅。考試官四人。侍讀學士詹同。司業宋濂。吏部員外郎原本。前貢士鮑恂。場中先經後書。書只孟子疑一篇。一場論詔詰表各一篇。無判。三場策一篇。錄中都無程文。想規制未定。尚爾草草。至十八年始犁然大備矣。

御製策問

洪武十八年乙丑會試第一鄧奇偉。奇偉曰字子才。衡州安仁人。高皇親製策問中云。有能者或面從志異。有德者或無所建明。中材下士。寡廉鮮恥。此三語曲盡其妙。誰人到得。殿試丁顯第一。奇偉次之。皆授修撰。二甲馬京為編修。吳文為檢討。三甲危璫為紀善。楊靖為吏科庶吉士。蹇瑬為中書舍人。餘觀政諸司。瑬後改名為義黃。子澄練子寧皆是科所中。

試錄

禮部所存 國初會試錄止洪武四年一本。自十八年至三十年皆缺。想建文諸臣死難者多。係是科以後進士。故盡毀之。文皇震怒。為此不必言。三楊無一字之留何耶。西楊原由徵辟。歷仁宣英三朝。皆為首揆用事。與東南楊諱言遜國一節。故爾濶略。乃當時諸臣與草莽士皆無私錄。固是法禁之嚴。亦見風俗之樸。嗟乎。侯城錄一綫之存天意也。

試額

弇洲雜編云。洪武三年庚戌始開科鄉舉。士就試者百二十三人。中式者七十二人。又云。正德戊辰大學士王鏊尚書梁儲主會試。相傳劉瑾以片紙書五十人姓名。欲登第。因開科額三百五十人。

按洪武三年應天并各省開科取士。明年正月令設科連試三年。自後三年一舉。洪

武四年三月策貢士俞友仁等一百二十人。賜吳伯宗以下及第。是科試錄題辭出宋景濂之手。中云

先是京闈鄉試中式者七十二人。未及貢南宮。上皆採用有官御史者。及是會試自河南而下行。中書十有一俊秀咸集。而高句麗之士與焉。則入試者當亦五六百人。此後多至四百七十餘人。少則三十人。永樂元年癸未補壬午鄉試。次年甲申會

試。上問禮部尚書李至剛洪武取士之額。至剛以實對。命從其多者。取四百七十一人。此後多者三百五十人。少則九十五人。宣宗初卽位。卽定省直取士之額。會試所取不過百人。南士十六。北十四。至正統七年始加為一百五十人。景泰二年二百人。五年三百五十人。天順元年復辟。仍三百人。四年一百五十人。七年會場火。改於八月。三百人。成化二年三百五十人。五年二百五十人。八年三百五十人。十一年三百人。十四年三百五十人。十七年三百人。二十三年三百五十人。弘治三年三百人。十五年始加為四百人。十八年三百人。正德三年三百五十人。六年如之。九年四百人。十二年十五年又皆三百人。嘉靖二年隆慶二年以首科皆四百人。萬曆二年張太岳為政止三百人。前卒未四百人。太岳主考。餘則或三百。或三百二十。或三百五十。雜編所言乃正德三年事。此額先朝行之屢矣。前二科為四百。始加之額。要知此乃中制。每間一科則依此數。皆禮部題請。而首揆主之。其年李長沙為政。安得歸之試官。且王文恪與逆瑾抗。卒辭位去。而宵瀾倒一至此乎。傳聞之語。原不足信。又不考其時與人而書之。此卽祖唐人失囑單之說。削去可也。不則後生小子。傳以為實。文恪亦發笑地下。謂蘇人輕信輕寫。弇洲亦作口業矣。

題石建坊

任亨泰襄陽人父杜林從外家姓洪武二十一年廷試太祖高皇帝親擢第一官

修撰復命題名於石建坊干門寵異之

此建坊之始要知各進士通行矣

尋請復姓

上以恩自任

出勿聽殿試錄賜其妻姓曰朱氏蓋母乃元烏古倫公主妻亦蒙古人故也都御史

陳鑑錄其末路大節甚詳官至禮部尚書子顯宗孫春皆領鄉薦顯宗不樂仕進後

以薦為吏部稽勳主事春西安府同知時余公子俊為知府同心協力丁內艱貧不能歸余為齋發乃得行服闋擢知府卒

策題

登科錄

御製策題在永樂宣德至正統初年間用行書想閣老親筆進呈因而

發刻者具見君臣一體與慎密不洩景象後皆付之中書官先一夕傳出矣又如宋朝詔勅亦當制者親筆故皆貴重且因之精於書法此甚得體寧口代王言而手反不代哉國朝自洪武正韻一行遂有同文專職其制始廢不可復見

殿試改期

舊制殿試在三月初一日謝

恩在初六日成化八年以悼恭太子發引改十五日

至今仍之。然初一日太促。畢竟十五日為妥。此雖人事。亦天意之相合也。

請改試期

三歲開科。八月鄉試。明年二月會試。至元仁宗始定。從李孟之請也。入國朝因之。萬曆戊戌春。聞喬御史璧星監試。舉子重裘以進。便於懷挾。請改三月。用單夾衣。則宿弊可清。李九我先生駁之曰。如此則四月十五殿試。儻日煖。如何操筆。又其甚者。不暴殺舉子耶。眾聞然一笑而止。

張幼于鳳翼有會試移期議一篇。謂會試期太祖定於二月。蓋謂金陵南北之中。地在大江之南。得春為先。故定於二月。取春之中。今建都北京。遠三千里。宜移在三月。其利有五。一在觀吏後從舟。可省雇費。二便於雲貴士子。三減衣裘防閒甚易。四膳錄無呵凍之苦。五歸家無閘河運舟之阻。喬璧星之疏止得其一。而至金陵取中云云。猶是臆度之說。

兵科瀛洲真像

廷試事畢。兵科設宴。延執事官看闔立本十八學士真像一卷。于志寧讀。沈存中跋。與近時所傳全不同。蓋真本也。原藏山西蒲州監生魏希古家。嘉靖癸卯甲辰間希

古攜入京。崔都尉以千金購之。不得。是時邊患棘。希古條邊事。竝以此卷封入。意圖進用。世宗不好書畫。所言邊事又無當。疏入不省。謾以疏并此卷發兵科。或言成祖得此卷。仁廟與漢王爭求之。難兩與。遂發該科可笑。余辛丑供事。內庭草草一閱。蓋已摹換非原本矣。

會場支費

會場支費。舊皆取之順天府宛大二縣。裁數百金。民已不堪。用亦不給。弘治七年禮部尚書倪岳議。各省鄉試用度。皆有羨餘。請限數解部。貯順天府支用。凡八百金。以後費用日多。正德九年尚書劉春奏。汰加舊額三之二。諸用以足。

會試搜檢

會試原無搜檢官。嘉靖己未。御史建言。欲厲其禁。尚書吳山持不可。曰。彼已歌鹿鳴而來矣。隆慶二年復有言者。始設兩京鄉試亦如之。然終亦不能盡行其法也。

密探狀元

先朝策士。凡鼎甲。聖上多密訪而後定。英宗己未科臨軒。已儼崑山張和第一。使小黃門密至邸識之。以目告。真二甲第一。拔施槃第一。蓋慎重如此。一科之長文。

運所繫可不慎與。至問周旋而誤則天也。

元會

天順以後我淞有六元會七元會聚散不常。要之常六人以上。呂閣老文懿公原。楊侍郎文懿公守陳。楊尚書文公守陞俱解元。姚太宰文敏公夔會元。商閣老文毅公三元。南京吏部侍郎范公理。副使胡公廷瑞俱解元。謝閣老文正公遷狀元解元。謝修撰丕。兵部主事楊質。其以未第至者。盧楷黃廷璽俱解元。內盧楷入太學。救祭酒邢讓陳鑑之枉。有名姚于酒中贈詩云。盧生倜儻才諒矣。

詞識

李旻以成化庚子解元。癸卯冬將赴春闈。友人鎖懸堅者送之。賦正宮謁金門詞云。人艤畫船。馬鞍上錦韉。催赴瓊林宴。塞鴻聲裏暮秋天。綠酒金杯勸。留意方深離情漸遠。到京廷中選。今秋是解元。來春是狀元。拜舞在金鑾殿已。而是果魁天下。

竝賜袍帶

豐學士熙弘治己未廷對。初擬第一。已易置第二。以倫文叙為第一。均賜狀元袍帶。蓋異數也。

倫氏之盛

倫文叙字伯疇。頭顱大二尺許。長身玉立。以儒士。御史收遺才考。遂中式。舉會元。狀元。廣西全州舒尚書應龍之子。弘治。儒士。中第六。其年試錄五策。皆用其稿。次年丙戌。舉南宮廷試。上親拔一甲第三。倫以諭德卒。年四十七。舒不踰年卒。年僅二十餘。皆可惜也。倫之子以諒。鄉試第一。辛丑進士。官通參。以訓會試第一。廷試第二。官祭酒。以說進士。官郎中。父子殆占四元矣。文叙以訓。皆不滿五十。以諒六十五。以說年八十。可見高科美官。皆能奪人壽矣。

御筆再改

嘉靖戊戌。科閣臣擬陸師道第一。御筆改二甲第五。取袁煒第一。煒南宮原第一。既復改第三。擢茅瓚為狀元。

失中三元

李九我庚午解元。主考者瑤泉申少師。即留為館賓。轉館於董宗伯家。癸未。李得會元。申正當國。宜以狀元與之。續商文毅之盛。乃拔朱養淳國祚第一。而李居第二。有意乎無意乎。一公皆清品。正未可甲乙也。

易水生

乙未春試前一夕。有舉子夢見冕服一人。坐殿上。召之入試。試目一紙。有晉元帝恭默思道七字。翻飛不定。與易水生爭逐之。為彼先得。及入會場。第一題是司馬牛問仁章。所謂晉元帝者。晉姓司馬。元帝牛金所生。合為司馬牛。恭默思道是訛言。其年會元湯霍林賓尹則易水生也。

父子解元

史俊號柏菴。涿州人。中成化戊子解元。官至副使。子道應。正德癸酉鄉試。以文字呈其父。既封一東遺道。令開榜後視之。乃對一聯云。二三千人。中文章魁首。四五十年。求父子解元。道果解元。後官至總督。兵部尚書。國朝父子解元。我潮謝木齋及其子丕。他省亦往往有之。

二酉解元

吾師蘇紫溪先生潘應。癸酉試分考郭青螺。夢虛齋蔡先生介之入謁先師廟。喜曰。當有佳士如蔡者。發之。乃先生牘也。縣同言易同。酉年選首同。草姓水名。又同先生官憲長卒。賢行真修。直可繼文清之後。在工部分考會試。拔閣學李九我第一。僉浙

江學政鑒賞諸生如逆觀差等。人人奇駭。今閣學沈銘鎮兄弟拔居第一二。以余簿劣亦踵其次。凡二十年後魁元上選。皆先生點墨之餘也。

試官

永樂丁酉北京行部鄉試。奏請考試官。上命行在侍講鄒緝。侍講王洪主考。賜宴於本部。越二日。改命侍講王英。出王洪為禮部主事。洪杭州人。進士。任行人。陞給事中。以文學擢檢討。修撰侍講。洪初有操守。恒自負矜已傲物。醉輒出忿語斥同列。以不得為學士。中懷怏怏。嘗密疏誣學士胡廣。其父子祺為延平府知府。以罪死。廣不當於實錄隱其罪。上察知。子祺實卒於官。遂不直洪。至是請鄉試官。上命廣等擇人。廣以緝洪對。上從之。已受禮幣。洪復密疏子祺事。上曰。此小人豈可以在侍近。命禮部追所受禮幣。而改命英。洪既出。失措。乃諂事尚書呂震。方賓以求薦達。震等屢言於上。不聽。洪飲恨。未幾病死。

翰林中有以少詹事為會試正考。復以尚書為會試副考者。張惟信潮也。事在嘉靖壬辰甲辰兩科。有兩主會考。而復主鄉試京考者。柯孟時潛也。會試在天順庚辰癸未兩科。鄉試在成化改元乙酉科。

京考

嘉靖戊子用大學士張璁之議。差京官主考。不用詞林。皆科部寺及行人為之。其給事中。不獨用於浙江江西。卽山東廣東四川雲南亦用之。行止兩科而止。至萬曆乙酉戊子而後。皆差京官。乃用詞臣三員或四員。給事中亦同此數。皆於浙江江西福建湖廣而他省則用部寺以下。或曰弘治甲子。各省亦用京官。如王陽明主試山東是也。舊制省試考官皆監臨會同提調監試官自聘。其年山東巡按陸偁。慈谿人。陽明適起服入京。使道聘之。非京差也。

迴避

嘉靖癸丑會試禮部三堂皆有子入試。不顯言迴避。而托二王婚禮辭入院。蓋亦事之相值也。時左侍郎已往承天祭告。乃允右侍郎之請。而以吏部侍郎程文德代書。

歐陽德左侍郎孫陞右侍郎閔如霖陞之子鉅中式

制科盛際

永嘉江陵兩相公。最得君。最强悍。其可恨處不少。却有一件最得意處。永嘉典嘉靖己丑試會元唐荊州順之。狀元羅念菴洪先。江陵典隆慶辛未試會元鄧定宇以讚。

狀元張陽和元注四人者何處得來。且同道同心。事座主不阿附。亦不抗忤。最為得體。若天生此人。以應二相之求。而二相之目力。亦加人數等矣。成化丙戌會元章楓山。懋狀元羅一峰倫。人品最高。冠絕前後。其爵位之崇。名實之相稱。莫如成化乙未會元為王文恪。鑒狀元謝文正。遷可謂盛矣。然比其柄用。阨于奸臣。不久而去。文正又多晚年一出。後則嘉靖之壬戌。為會元王文肅。錫爵狀元申文定。時行相繼為首揆。更勝于前。而因循否隔。不得盡行其志。文肅至以哭子併命。自來全盛之事。似亦若造化所忌也。

小座主

弘治乙丑楊石齋主考禮闈。子升菴與俱。時崔仲鳧銑試卷。分刑部主事劉武臣疑其深刻未錄。升菴見而奇之。以呈石齋。遂擢詩魁。崔以小座主稱焉。時年十八。子隨父入場。且得搜卷。分考官舍中。今可行否。

考試得人

吾郡吳霽寰。惟獄嘉靖丁未。分考閱禮經。得十人。為張太岳居正。官太師。殷棠川士儼。官少保。陸五臺光祖。官太宰。汪伯玉道昆。官左司馬。胡石門正蒙。以會元。太常寺

卿掌國子監事。餘亦皆登臺省監司。其督學山東拔于穀峰太保于垂齋中。其他蕭岳峰太保而下。凡東省顯人俱經獎拔奇奇。霽寰官至都御史。

池洲畢松坡鏐嘉靖癸丑分考。閱春秋得十四人。役祠馬乾菴自強。官少保。肥鄉張心齋學顏。官大司馬。丹陽姜鳳阿寶。官大宗伯。仙居吳悟齋時來。官左都御史。崑山顧觀海章志。官少司馬。松坡官至戶部尚書。

王尚書一夔羅文毅倫兩狀元。皆尹直分考所取。尹官尚書學士。

倫諭德文叙董文簡杞兩會元。皆徐穆分考所取。倫仍狀元。徐官止侍讀。

王文恪整羅文簡杞兩會元。皆傅文穆珪所取。王分考羅鄉試解元

趙浚谷時春唐荆川順之兩會元。皆廖鳴和分考所取。廖官左庶子。

儲柴墟壘陳口口淵兩會元。皆編修張柏崖所取。張官禮部尚書。

袁文榮煒瞿文懿景淳兩會元。我郡閔平塘所取。袁分考。瞿鄉試第七。閔官禮部尚書。

顧會元起元趙狀元東忠。皆方中涵所取。方官至少師。是科戊戌余與方聯房同閱詩經乃兩元皆入其手顧卷

方初擬在第五六間主考沈問學較門獨拔亦隻眼也